

南阳市信访局

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南阳市信访局 2021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2021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.5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1.5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2021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0.00%，占 0.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0.4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0.78%，占 90.7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.11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.65%，占 9.6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0 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0.00%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11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0.44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4.91%。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。其中：

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购置车辆 0 台。

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0.44 万元。主要用于保险费 1.15 万元、维修费 6.63 万元、加油费 2 万元、过路费 0.66 万元。2021 年期末，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量。

3.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0.5 万元,支出决算为 1.11 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%。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接待工作增加。其中:

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。2021 年共接待国(境)外来访团组 0 个、来访外宾 0 人次(不包括陪同人员)。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.5 万元。主要用于国内接待。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3 个、来宾 225 人次(不包括陪同人员)